



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9)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之兌換三年期零息可換股債券之每月公佈

本公司乃根據載於內容有關兌換可換股債券之通函內本公司之承諾而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期間，本公司概無兌換任何可換股債券。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所作出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向其股東所寄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可換股債券之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發行本金額2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涉及於悉數行使附於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權利時以每股0.25港元之轉換價配發及發行最多達800,000,000股兌換股份)。根據載於通函之本公司之承諾，本公司須於各曆月結束後第五個營業日或之前作出公佈，以提供通函所訂明之詳情。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所需提供之詳情列載如下：

- | | |
|--------------------------------|----------------|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期間兌換可換股債券： | 無 |
|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 | 200,000,000 港元 |
| (c) 根據其他交易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期間所發行之股份總數： | 無 |

(d)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開始及最後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總數：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已發行股本 (港元)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	28,246,430.47	2,824,643,047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28,246,430.47	2,824,643,047

本公佈僅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林世豪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